

证券代码：835107 证券简称：源大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温州源大创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9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华松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披露 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于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、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 2025-29 号公告《温州源大创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的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温州源大创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温州源大创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